

多元发展 变废为宝 阜城探索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成效显著

本报讯(潘桂生、张国兵、石雪倩)近年来,阜城县以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化建设为契机,以实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为切入点,结合县实际,发展以秸秆饲料化、肥料化和秸秆收储运为重点的多元模式,推动秸秆利用向高价值化方向发展。

建立切实可行的项目运行机制,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该县加强组织领导,县政府成立了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各项工作,构建政府引导、部门联动、企业实施、农民参与的格局,同时制发了《阜城县2021年秸秆综合利用工作方案》,确保了秸秆综合利用工作顺利开展;加强宣传培训,利用广

播、电视、网络等媒介,通过宣传标语、发放明白纸、发送手机短信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秸秆综合利用的重要意义、政策措施以及露天焚烧秸秆的危害性,打牢群众基础,通过讲座、专栏等形式,加大秸秆综合利用实用技术推广和操作人员培训力度,提高技术普及率,提升农民专业技术水平;加大督导力度,严格按照批复的实施方案,制订工作台账、督促项目实施,通过召开项目调度会,组织试点项目督导组、专家技术组深入企业进行督导和技术服务,协调项目实施中遇到的问题,加快秸秆收储场地的建设,抓紧安装调试秸秆收储运机械设备,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实施完

成后,及时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推动工作深入开展。

建立秸秆综合利用长效机制,形成可复制、可推广模式。该县积极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实现了变废为宝,发展了农村循环经济,推进了农村生态文明建设,为脱贫群众增收致富开辟了新途径。一是秸秆综合利用率显著提高。2021年全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8%,较前年增长0.5%,秸秆还田70.86万亩,增加1.29万亩,新增秸秆收储运服务组织4家,秸秆离田利用55100吨,增长14500吨,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农民积极参与的长效机制。二是农户节本增收效果明显。在秸秆利用试点项目中涉及的农

户,每亩增收20元以上;项目实施主体和农机服务主体也进一步拓展了市场,增加了效益、提升了发展能力。三是社会化服务组织加快发展。秸秆综合利用项目注重培育发展秸秆收储运等社会化服务组织,做大做强秸秆综合利用的基础平台,通过项目带动,全县新增秸秆收储运服务组织4家,增加秸秆收储14500吨。四是形成多种秸秆利用技术模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示范引导,总结了可推广、可复制、可推广的小麦收获-秸秆粉碎覆盖还田-免耕播种玉米、玉米收获-秸秆粉碎-腐熟剂抛撒-深旋-种植小麦、玉米茎穗兼收-秸秆离田-深旋-种植小麦等秸秆综合利用模式。

精准施策 提升服务 武邑县市场监管局推进标准化建设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记者杜静)近年来,武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精准施策,为企业提供“一条龙”式帮扶指导服务,进一步提升企业标准化能力水平,推动质量强市和标准化战略深入实施,助力企业转型升级,以高标准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该局成立标准化工作领导小组,结合企业实际制订了《武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明确了工作目标和责任分工,推动企业标准化工作扎实开展,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通过电视、网络媒介宣传,发放宣传册,深入企业宣讲等方式宣传企业标准化政策,提升企业标准化工作的意识水平,引导企业提升标准化工作水平。

该局多次主动深入县域企业,了解企业在标准化工作方面的困惑和面临的问题,多方咨询潜心帮扶企业制订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提高了标准化工作水平,促进了产品质量提升,增强了核心竞争力。在该局的精心指导帮扶下,衡水益通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参与编写了两项国家标准、两项行业标准,参与了雄安新区和北京冬奥会的部分项目建设,并于2021年获评河北省企业标准化示范单位和河北省企业标准化领跑者,进一步提升了武邑制造的核心竞争力和美誉度。

衡水市创建办提醒您: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需要您的参与和支持,文明用餐公勺公筷,按需点餐光盘行动,切莫喧哗,轻声细语,切勿贪嘴,拒食野味。



近日,武强县检察院会同县公安局、县文旅局等部门共同开展了规范预防未成年人游戏沉迷专项治理活动,对县城内网吧、游戏厅等场所逐一进行走访排查,重点排查是否登记上网人员的有效身份证件、是否在显著位置张贴“未成年人严禁进入”警示标识,并对经营者进行法律宣传,提高了他们的经营管理意识,堵塞了监管漏洞,消除了监管盲区,切实保护了未成年人。图为工作人员正在进行走访排查。刘金英 贾铸杰 摄影报道

认真贯彻《信访工作条例》 推动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

——就我市宣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情况访市委副秘书长、市信访局局长周观森
本报记者 张月亭

5月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信访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施行。《条例》对信访工作提出了哪些新要求?我市的信访工作将迎来哪些变化?应该怎样抓好贯彻执行?就此,本报记者专题采访了市委副秘书长、市信访局局长周观森。

记者:《条例》是全面规范信访工作的第一部党内法规,怎样理解《条例》出台的重大意义?

周观森:《条例》是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纵深推进信访制度改革、实现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条例》第三条,对信访工作提出了“三个重要”的定位,即:信访工作是党的群众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党和政府了解民情、集中民智、维护民利、凝聚民心的一项重要工作,是各级机关、单位及其领导干部、工作人员接受群众监督、改进工作作风的重要途径。“三个重要”的定位集中体现了信访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体现了信访工作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的重要地位和承担的重要任务,进一步明确新时期信访工作的发展方向 and 着力点。

记者:为了便于广大干部学习把握,您能概括一下《条例》的主要内容吗?

周观森:好的。《条例》围绕做好新时代信访工作的体制机制、职责责任、处理程序、监督体系等进行顶层设计,共6章50条,主要有四个方面内容:

一是明确了做好新时代信访工作的总体要求。明确了《条例》的制定目的和依据、适用范围,对信访工作的地位作用、指导思想、主要原则及工作要求等作出规定。二是明确了信访工作体制和格局。确立了党领导下的信访工作体制和格局,明晰了党委、政府、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信访部门以及各方力量在信访工作中的定位、职责和保障措施。三是明确了信访事项处理程序。明确各类信访事项提出、受理、办理的形式、渠道、程序和方式,体现了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处理信访事项不同的程序要求。四是明确了信访工作监督体系。健全了信访工作监督机制,对责任追究的情形和方式等作出

明确规定。

记者:今后信访工作在机制上有哪些变化,不同的部门、单位的信访工作职责范围有哪些?

周观森:这次《条例》首次明确了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地方各级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地方党委和政府,各级党委和政府信访部门,各级党委和政府以外的其他机关、单位,乡镇党委和政府、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以及村(社区)“两委”的职责和作用。与2005年《信访条例》相比,首次将各级各部门在信访工作中的职责、任务和责任进一步细化和具体化。在党委统一领导方面,明确党中央加强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规定地方党委领导本地区信访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执行上级党组织部署要求,统筹协调信访工作责任体系构建,支持和督促下级党组织做好信访工作。在政府组织落实方面,规定各级政府贯彻党中央和国务院以及本级党委部署要求,履行组织各方力量及时妥善处理信访事项,研究解决政策性、群体性信访突出问题,研究解决信访突出问题等职责。同时,《条例》第十五条第三款规定:乡镇党委和政府、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以及村(社区)“两委”应当全面发挥职能作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协调化解发生在当地的信访事项和矛盾纠纷,努力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记者:作为开展信访工作的专门机构,这次《条例》对信访部门提出了哪些新的职责?

周观森:与2005年《信访条例》相比,这次《条例》给信访部门的任务更重,责任也更大。比如说,第十四条提出信访部门要“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处理和落实情况”,在2005年《信访条例》基础上增加了“重要”两个字,进一步明确了信访督查工作的重点;新增增加了“综合反映信访信息,分析研判信访形势,为党委和政府提供决策参考”,这就要求信访部门加强自身建设,提高能力水平,当好党委政府抓信访工作的“左右手”。特别是《条例》强化信访部门提出改进工作、完善政策和追究责任“三项建议”的职责,首次在党内法规中明确信访部门对信访事项的追责建议权,有利于

信访部门更好的履行职责,督促信访事项的落实。

记者:对信访群众来说,这次《条例》中对信访人提出信访事项有哪些要求?

周观森:《条例》规定信访人可以采用信息网络、书信、电话、传真、走访等形式,向各级机关、单位反映情况,提出建议、意见或者投诉请求,并对信访人提出信访事项明确了三个方面的要求:信访人一般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提出信访事项,提出信访事项应当客观真实,同时对信访事项已经受理或者正在办理的,信访人在规定期限内向受理、办理机关、单位的上级机关、单位又提出同一信访事项的等情形,作出了相关规定。信访人采用走访形式提出信访事项的,应当到有权处理的本级或者上一级机关、单位设立或者指定的接待场所提出;走访提出涉及诉讼权利救济的信访事项,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向有关政法部门提出。进一步压实属地责任,规定各级机关、单位应当认真接待处理群众来访,把问题解决在当地,引导信访人就地反映问题。信访人在信访过程中应当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得损害国家、社会、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权利,自觉维护社会公共秩序和信访秩序,不得有在机关、单位办公场所周围、公共场所非法聚集等行为。

记者:5月份是《条例》宣传月,市信访局采取了哪些方式和手段,推进《条例》的宣传贯彻?

周观森:按照上级统一安排,这个月,我们在全市组织开展了《条例》宣传月活动,大力推进《条例》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工作,在全社会营造积极学习宣传贯彻《条例》的浓厚氛围,推进矛盾及时就地解决,为党的二十大顺利召开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当前,我们正利用电视台、报纸、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等媒体,利用电子屏展、展牌、公益广告等渠道,利用宣传单、现场咨询、现场会等形式,加大宣传力度。我们还创新宣传形式,针对我市实际,采用公交站台广告、公交车车体广告、出租车电子屏广告等形式加大宣传密度,增强《条例》宣传的吸引力和感染力,保证宣传形式的多样性和内容的针对性。

王伟在市行政审批局调研时强调 创新服务模式 提升审批效能 着力打造最优营商环境

本报讯(记者刘鲜)5月15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伟到市行政审批局调研并召开座谈会。

王伟指出,行政审批工作面向百姓、服务发展,事关群众切身利益,更是营商环境的一面镜子。各部门要扎实推进以深化放管服改革为核心的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提高认识,创新举措,对标最优营商环境标准和要求,从软件硬件建设入手,努力做到审批事项最少、审批时限最短、收费标准最低,着力打造市场化、便捷化的最优营商环境。

王伟强调,要抓实优化营商环境的基础工作,明确推进时间表,加快建设数字城市、智慧城市,协调推进

数据共享、放管服改革,努力把各项基础性、配套性工作做扎实,把任务落实下去。要针对优化营商环境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明确破解的硬招,加快实现数据共享,真正做到“两不见面”,做到“一窗受理、限时办结”,善用并联审批的办法解决互为前置的问题。要建立优化营商环境联动体系,建立完善市县乡村四级联动机制,加大村级代办力度,规范乡镇审批行为,推行“一网通办”。要强化“一窗办理”、线上线下互动等措施,真正把权力放在阳光下,广泛接受监督,不断提高市场主体和群众的满意度,为我市实现高质量跨越发展提供有力的环境支撑。

赵志强主持召开市委组织部部务(扩大)会 提升站位勇担当 强化举措抓落实 为实现“四个闯出一条新路”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本报讯(记者杜静)5月13日,市委组织部召开部务(扩大)会议,专题传达学习省委书记倪岳峰、省长王正谱来衡调研讲话精神及市委常委会部署要求,并就贯彻落实讲话精神作出安排。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赵志强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组织部门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倪岳峰书记、王正谱省长讲话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解放思想、真抓实干、坚定信心、奋力赶超”上来,统一到“四个闯出一条新路”上来,统一到以主动作为、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争先进位上来,立足职能定位,勇于担当、转

变作风、狠抓落实,推动省领导讲话要求落地见效。会议强调,要把讲话精神作为全市各级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引导各级干部认真学习领会,把准工作要求,切实统一思想,凝聚强大共识。要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聚焦“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扎实推动考核工作创新,以考核树导向、促落实。要切实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动员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积极投身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让党旗在重大斗争一线高高飘扬。

我市17条措施保障市场主体发展活力

(上接A1版)
《措施》的出台,推进了个体工商户减税降费政策、计量服务中小企业等措施落地见效,促进了知识产权金融创新、“1234+N”一站式质量服务模式完善,积极发挥了企业标准“领跑者”等先进标准引领作用,助推了各类市场主体

发展壮大和高质量发展。同时,《措施》还包括持续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企业信用分类分级监管、全覆盖审核涉企政策措施等。这些措施的落实,将进一步推动我市市场监管领域营商环境的优化,促进市场主体增量提质,推动全市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

衡水市冀州区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关于启用辖区电子监控抓拍设备的公告

为切实加强道路交通管理、有效预防道路交通事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以及公安部非现场查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有关规定,结合辖区道路交通管理实际,已对辖区所有电子监控抓拍设备升级改造完毕。现将辖区非现场执法设备点位及具体采集违法行为整体公示告知如下:

一、电子警察设备		
东湖大道与德政路交叉口	东湖大道与湖滨大道交叉口	湖滨大道与金鸡大街交叉口
湖滨大道与迎宾大街交叉口	东湖大道与冀新路交叉口	金鸡大街与冀新路交叉口
兴华大街与冀新路交叉口	建设大街与冀新路交叉口	迎宾大街与冀新路交叉口
西环路冀新路交叉口	兴华大街与和平路交叉口	建设大街与和平路交叉口
金鸡大街与信都路交叉口	兴华大街与信都路交叉口	建设大街与信都路交叉口
迎宾大街与信都路交叉口	兴华大街与长安路交叉口	建设大街与长安路交叉口
迎宾大街与长安路交叉口	兴华大街与溢阳路交叉口	建设大街与溢阳路交叉口
迎宾大街与溢阳路交叉口		

通行上述道路的车辆存在驾驶机动车违反道路交通信号灯通行的;驾驶机动车逆向行驶的;驾驶机动车违反禁止标线指示的;驾驶机动车通过有灯控路口时,不按所需行进方向驶入导向车道的;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以外的道路上未按规定车道行驶的违法行为,系统将予抓拍、取证和处罚。

二、卡口设备	
湖滨大道滨湖公园门口处	双向
393省道43公里200米处	双向
106国道314公里300米处	双向
106国道326公里150米处	双向

通行上述道路的车辆存在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以外的道路上行驶时,驾驶人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机动车行驶时,乘坐人员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驾驶时拨打接听手持电话的;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以外的道路上未按规定车道行驶的;驾驶人有其他妨碍安全驾驶行为的违法行为,系统将予抓拍、取证和处罚。

三、不礼让行人设备

湖滨大道滨湖公园门口处	双向
-------------	----

通行上述道路的车辆存在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时未停车让行的;驾驶机动车逆向行驶的;驾驶机动车违反禁止标线指示的违法行为,系统将予抓拍、取证和处罚。

请广大驾驶员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文明安全出行,自觉维护道路交通秩序,违者依法予以处罚。

四、启用时间:自公示之日起五日后启用。

特此公告

衡水市冀州区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2年5月14日

有限的付出·期待无限·雄厚的实力·价值永恒

《衡水晚报》
微信息
订报热线
13503189058